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8〕208号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子姚高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预制箱梁 劳务分包单价调整的批复

集团各分（子）公司：

《关于上报子长至姚店高速公路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二工区预制箱梁单价的请示》（陕路二司字〔2018〕24号）、《关于上报子姚三工区箱梁预制单价的请示》（陕路三司字〔2018〕20号）收悉。依据《关于发布〈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劳务指导价（2018修订版）的通知〉》（陕路发〔2018〕57号）中指导单

价管理原则,经集团公司工程管理部实际调查分析,集团公司同意子姚高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各工区劳务分包单价控制在 210 元/m<sup>3</sup> 以内(此单价包含:钢模板安装、拆除、修理、堆放、搭拆跳板、混凝土场内运输、浇筑混凝土、养生、移梁、小型机具及辅助材料费用等。不含预制场分摊费用、模板费用、门吊费用)。请相关单位在使用时严格执行,不得随意突破。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2 日

---

抄送:程总经理,侯副总经理,马总工程师,解副总经理,财务资金部,  
工程管理部,档。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12 日印发

共印 8 份